

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3-014号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十届董事会、监事会改组工作完成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12月30日，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药集团”、“公司”）收到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立医药”）及其一致行动人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立集团”）的通知，获悉其协议转让公司股份事宜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并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股份协议转让过户后，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三九”）持有公司28%的股份，详见公司披露的《昆药集团关于华立医药及华立集团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号2022-066）。同日，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分别收到董事长汪思洋先生，董事裴蓉女士、杨庆军先生、胡振波先生以及监事会主席肖琪经先生、监事胡剑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详见公司披露的《昆药集团关于部分董事、监事辞职的公告》（公告号2022-067）。根据《公司章程》：“如因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六人时，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规定，履行董事职务”。因上述董事会成员辞去相关职务后，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公司章程》规定的最低人数，在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十届董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前，汪思洋先生、裴蓉女士、杨庆军先生、胡振波先生仍需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2023年1月19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十届董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增补公司十届监事会部分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增补华润三九推荐的邱华伟先生、颜炜先生、郭霆先生、梁征先生为公司十届董事会成员，增补华润三九推荐的钟江先生、邵金锋先生为公司十届监事会成员，详见公司披露的《昆药集团关于增补部分董事、监事的公告》（公告号2023-003）《昆药集团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号2023-011）。

公司于2023年1月19日召开十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

司董事会选举非独立董事邱华伟先生为公司十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董事会增加并选举非独立董事颜炜先生为公司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同日，公司召开十届十二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十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公司监事会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钟江先生为公司十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十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华润三九已完成本次股份协议转让事项的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公司十届董事会、监事会已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改组工作，公司控股股东由华立医药变更为华润三九，实际控制人由汪力成先生变更为中国华润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20日